附件二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委託

臺北市立大學辦理111學年度校長培育班成績通知單

|  |
| --- |
| 報名號碼： 姓名： |
| 總 分 |  | 備註 |
| 最低正取總分標準： 最低備取總分標準：  |
| 錄取別 |  □正取 |
|  □備取 |

|  |
| --- |
| 注意事項 |
| 一、依總成績排序錄取。二、本成績單請妥善保存，若有遺失，不再補發。 |